

技术咨询合同

项 目 名 称: 佛山水都饮料食品产业园扩展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一期)-B 标水土保持监测

委托方 (甲方): 佛山市三水区南山漫城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受托方 (乙方): 佛山合创汇盈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签 订 时 间: 2026.4.9

签 订 地 点: _____

合 同 编 号: _____

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部印制



水土保持技术咨询合同

委托方（甲方）：佛山市三水区南山漫城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何德荣

项目联系人：

通讯地址：

电 话：

电子信箱：

受托方（乙方）：佛山合创汇盈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霍斌荣

项目联系人：霍斌荣

通讯地址：佛山市三水区云东海街道西南科技工业园北 26 号 1 座
二层 2B201

电 话：18027683390

传 真：

电子信箱：442811006@qq.com

本合同甲方委托乙方就佛山水都饮料食品产业园扩展区基础设施建设
项目（一期）-B 标水土保持监测进行技术咨询，并支付咨询报酬。双方经
过平等协商，在真实、充分表达各自意愿的基础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
国民法典》规定，达成如下协议，供双方共同恪守。

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佛山水都饮料食品产业园扩展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一期）-B 标

项目地点：佛山市三水区南山镇

项目规模：项目估算总投资 6030.78 万元，项目共包含场地平整（466 亩）、电力工程、城郊物资储藏仓库的建设。本项目共分为三个标段进行建设：①标段一：包含场地平整（466 亩）的建设。②标段二：包含扩展区电力迁改和电力工程的建设。③标段三：包含城郊物资储藏仓库的建设。

项目内容：编制佛山水都饮料食品产业园扩展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一期）-B 标水土保持《监测实施方案》、监测季度报告及《监测总结报告》，并通过政府职能部门验收备案。

第一条 乙方进行技术咨询的内容和方式：

水土保持监测

1. 监测内容

- (1) 主体工程建设扰动、破坏地表和植被面积的监测；
- (2) 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面积变化情况监测；
- (3) 水土流失量监测，即土壤侵蚀量、弃渣流失量监测；
- (4) 水土保持措施落实情况，即工程施工是否按照水土保持方案设计进行水土保持措施布设；
- (5) 水土保持工程措施效益监测，即径流、泥沙拦蓄量及土壤侵蚀防治效果监测；
- (6) 项目区林草成活率、覆盖率以及生长情况监测。

2. 要求:

水土保持监测成果符合《水土保持监测技术规程 (SL277-2002)》及《关于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测工作意见》(水保〔2009〕187 号)的要求。

第二条 乙方应当按照下列进度要求进行本合同项目的技术咨询工作:

- (1) 合同签订后 3 天内进场进行全面调查, 制定监测实施方案;
- (2) 对施工期项目区进行水土保持动态监测, 在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前完成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

第三条 为保证乙方有效进行技术咨询工作, 甲方应当向乙方提供下列协作事项:

水土保持监测技术资料:

1. 提供技术资料:

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报批稿)及行政主管部门批复文件、项目初步设计或项目施工设计图、施工进度表、项目各阶段水土保持工程量、监理资料等相关技术资料, 并对资料的真实性负责。

2. 提供其他协作:

为监测人员在现场开展监测工作提供协助和便利条件。

第四条 甲方应向乙方提供的技术咨询费及支付方式:

一、技术咨询报酬

1. 合同价款:

根据《水利部水土保持司关于开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咨询服务费用计列的指导意见》(水保监〔2005〕22 号), 开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咨询费可

参考下表 1 标准计列。

表 1 水土保持施工期监测费计列标准

主体土建投资 (亿元)	0.5	1.0	2.0	3.0	4.0	5.0	6.0	7.0	8.0	9.0	10.0
水保施工期监测 费(万元)	30	60	90	140	180	220	275	310	350	385	420
主体土建投资 (亿元)		11.0	12.0	13.0	14.0	15.0	16.0	17.0	18.0	19.0	20.0
水保施工期监测 费(万元)		460	490	525	560	600	640	680	710	735	760

注：地貌类型调整系数山区为 1.2，丘陵及风沙区为 1.0，平原区为 0.8。

具体计算公式如下（直线内插法）：

$$Y = Y_1 + \frac{Y_2 - Y_1}{X_2 - X_1} \times (X - X_1)$$

上述公式中，Y=计费基数；Y1=收费区间下限；Y2=收费区间上限；X1=计费区间下限；X2=计费区间上限；X=本项目土建投资（建安费）。

本项目土建投资为 4000.53 万元，按上述标准计算，本项目水土保持咨询标准收费如下：

水土保持监测费：【0+（30-0）÷（5000-0）×（4000.53-0）】×0.8
（难度系数）=19.20 万元；

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本合同金额为人民币 壹万元整（¥10000.00 元）（总价包干），增值税税率为 1%。

2. 技术咨询报酬由甲方按以下方式支付给乙方

乙方完成水土保持《监测实施方案》、监测季度报告及《监测总结报告》的编制并向行政部门报备后 10 个工作日内，甲方一次性支付合同全额费用，即人民币壹万元整（¥10000.00 元）。

乙方开户银行名称、地址和账号为：

账户全称：佛山合创汇盈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账户账号：44443401040011053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佛山三水南边支行

上述规定的付款时间为甲方向政府财政支付部门提出办理财政支付申请手续的时间（不含政府财政支付部门审核的时间），在规定时间内提出支付申请手续后即视为甲方已经按期支付。乙方不能因此主张甲方违反合同约定，不能因此主张解除合同。

第五条 双方的责任：

乙方责任：

1. 乙方同意根据甲方所提出的技术要求按本合同规定的时间和内容要求向甲方提交有关的成果文件等，提交给甲方的最终成果要齐全可靠，符合国家或行业有关规程、规范。

2. 乙方应对甲方提供的有关资料、数据保密，未经甲方的允许，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泄露，对外单位收资产生的费用由乙方处理。

3. 乙方应该负责对研究成果审查解释工作，对不符合要求的进行修改。

4. 要求论证报告通过专家技术审查，满足项目核准对水土保持论证的有关要求。

甲方责任：

1. 负责向乙方及时提供有关资料、数据及有关的协调工作。

2. 甲方对所提供资料数据的真实性负责。
3. 按时向乙方支付合同款。
4. 甲方负责解决影响项目水保方案报告评审和批复的制约性因素。

双方确定因履行本合同应遵守的保密义务如下：

甲、乙双方对对方所提供的资料、数据均负有保密义务，未经另一方的同意，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泄露。甲方所提供的供乙方工作所使用的一切资料、数据的所有权归甲方所有，乙方不得泄露、转让或用于其他。

第六条 双方确定，按以下标准和方法对乙方提交的技术咨询工作成果进行验收：

1. 监测工作成果的验收标准：按国家或行业有关规程、规范要求及主管部门审查要求。
2. 监测工作成果的验收方法：监测工作成果以最终通过有关上级主管部门审查为准。

第七条 违约责任：

甲方违约责任：

1. 甲方若不按合同规定的时间向乙方提供有关技术资料，乙方则可按因此耽误的时间顺延提交有关的成果文件。

乙方违约责任：

1. 非甲方原因且确可归责乙方原因造成，乙方不按合同规定的时间向甲方交付技术咨询成果，迟延一天，甲方可扣除服务费 200 元，若延误超 30 日，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雇请第三方负责项目，雇请第三方负责项目的差额，由乙方承担。

2. 乙方若中途中断水保咨询，则向甲方退回相应的咨询款项并承担甲方雇请第三方的差额。

3. 乙方所提供的监测成果质量若不符合合同规定质量，则负责补充、修改完善直至监测成果最终通过有关上级主管部门验收。

第八条 技术成果的归属：

双方确定：本合同获得的所有监测成果的知识产权及所有权归甲方所有，甲方有自由的处置权，乙方有签名权。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泄露、复制、转让或用于其他用途。

第九条 双方确定，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甲方指定_____为甲方项目联系人，乙方指定霍斌荣为乙方项目联系人。项目联系人承担以下责任：

1. 执行本项目所需的各类事务；
2. 一方变更项目联系人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未及时通知并影响本合同履行或造成损失的，应承担相应的责任。

第十条 双方确定，因发生不可抗力，致使本合同的履行成为不必要或不可能的，一方可以通知另一方解除本合同。

第十一条 双方因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争议，应协商、调解解决。协商、调解不成的，可依法向项目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二条 双方协商议定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至全部履行条款后终止。

第十三条 本合同一式陆份，双方各执叁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为签署页，无正文）

甲方： 佛山市三水区南山漫城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签名)



乙方： 佛山合创汇盈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签名)



2026年 4 月 9 日